附件2

文件依据名录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2.《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3.《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

4.《自治区党委农办 农业农村厅 自然资源厅 住建厅 发改委 财政厅关于印发〈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农（社）发〔2019〕6号）

5.《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全区成建制移民村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宁自然资发〔2021〕76号）

6.《宁夏回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导则》

7.《自治区财政厅 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移民村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宁财（资环）发〔2021〕73号）

8.《中卫市沙坡头区村庄编制工作实施方案》（卫沙党办发〔2020〕104号）

9.《关于对重点村建立领导包抓工作机制的通知》（卫沙党办发〔2021〕79号）